

# 惡意抹黑二十三條立法 反中亂港組織醜態百出

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公眾諮詢正在有序進行，「香港監察」糾集80多個所謂國際組織發表聯署聲明抹黑。包括「香港監察」在內的所謂國際組織，其實都是收取英美「黑金」的反中亂港團體以及散落海外的「藏獨」「疆獨」

組織，這些烏合之眾沆瀣一氣，長期在國際上唱衰中國和香港，乞求美英制裁中國和香港，醜態百出，罪行罄竹難書，更加證明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有力打擊勾結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確保香港長治久安。

黎子珍

此次牽頭發表罔顧事實的聲明、抹黑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香港監察」(Hong Kong Watch)，就是臭名昭著的亂港組織。該組織由曾任保守黨人權委員會副主席的英國政客羅傑斯於2017年成立，以關注香港人權狀況為名，肆無忌憚地干預香港事務。近期正在審理的黎智英英國安案案件揭露，早至2017年10月，黎智英通知《蘋果日報》前副社長陳沛敏，羅傑斯創立「香港監察」，若「有需要傳媒的幫忙」便找陳沛敏。陳沛敏表示，「香港監察」到2019年修例風波變得活躍，形容組織及羅傑斯對中央政府「比較批判」。可見羅傑斯與黎智英過從甚密，替黎智英打「國際線」。

## 「香港監察」臭名昭著

新冠疫情期間，中國是全球抗疫最成功的國家，更為世界各國防疫抗疫作出巨大貢獻，獲得包括世衛組織在內的國際社會充分肯定。但羅傑斯夥同另一位英國政客裴倫惡毒攻擊內地防疫

政策，譏諷內地掩蓋疫情、危害整個世界。

特區政府啓動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履行憲制責任，完善維護國家安全立法，這在全世界都是天經地義、合法合情合理。今年2月1日，羅傑斯卻以「香港監察」創辦人的身份，出席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聽證會，在會上大放厥詞，攻擊香港人權狀況，並在接受美國之音訪問時危言聳聽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加速香港變成另一中國城市，擔心在囚者或如中國監獄中受酷刑對待，又指立法令外國記者在香港的採訪工作變得困難，外國的非政府組織可能被迫關閉；羅傑斯又要求美國確保《香港制裁法》得到落實和應用，以及打救黎智英、鄒幸彤等「政治犯」。

## 洗白不了反中亂港的本質

此次聯署抹黑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聲明，還有不少亂港組織。早前四名被香港警方懸紅通緝的逃犯，在美國與美國政客會面，這

四名逃犯在會上要求美國制裁推動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香港特區政府官員。四名逃犯中有人來自「香港民主委員會」(Hong Kong Democracy Council)、「香港自由委員會基金會」(The Committee for Freedom in Hong Kong Foundation)，這兩個組織就在此聯署的名單中。「香港民主委員會」更藏污納垢，收納了梁鑑平、朱牧民、周永康等「港獨」黑暴分子，這些組織是什麼貨色，已不言而喻，用「香港民主委員會」來包裝也洗白不了反中亂港的本質。

## 拉「藏獨」「疆獨」虛張聲勢

為拉大旗作虎皮，此次聯署少不了一眾「藏獨」「疆獨」組織。名單中的維吾爾人權項目(Uyghur Human Rights Project)、國際聲援西藏運動(International Campaign for Tibet)、世界維吾爾代表大會(World Uyghur Congress)等，都是長期在國際唱衰中國的組

織，早已聲名狼藉。這些組織曾經抹黑2022年北京冬奧會，煽動各國政府抵制北京冬奧，敦促各國運動員和贊助商杯葛北京冬奧。如今在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問題上，這些組織替反中亂港勢力助威，不過是重施故伎，刷存在感。

此次聯署聲明的所謂國際組織，大多數都打着非牟利機構的旗號，其實都是收取英美資助、甘當反華工具的政治木偶。正如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指出，80多個所謂組織中，大部分是反中亂港分子，並收取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和英國政府的資金。這些組織和人物對二十三條立法如芒在背、如鯁在喉，大肆編造謊言、煽惑恐慌，要把立法污名化、妖魔化。但是，二十三條立法就是要讓那些企圖破壞香港穩定、危害國家安全的邪惡勢力感到害怕，他們休想再像以往那般在香港興風作浪、為非作歹！二十三條立法決不會因為一群蒼蠅走狗的阻撓而受到干擾，他們休想在香港由治及興的進程中螳臂擋車、蚍蜉撼樹！

# 研究增加收入方案 達至公共財政收支平衡(下)

麥萃才 香港浸會大學副教授



編者按：

新一份財政預算案將於2月28日發表，本報論壇邀請各方專家，撰文分析公共財政未來着力點，推動各界排除障礙、把握機遇，共同開啓香港由治及興新篇章。

在環球經濟不景氣之時，各經濟體都想盡辦法增加收入，旅遊業是一個重要選項，因為投入資源不多，而旅客在本地消費，能為本地經濟帶來收益。對於旅客而言，飲食、購物是旅遊必須項目。如果沒有銷售稅，對於旅客消費會友善很多。有些經濟體也有銷售稅，旅客在出境時或可退稅，但手續較麻煩。

銷售稅是一種累退稅，不單旅客要支付，本地居民消費也要支付。如果銷售稅率很高，便會影響市民生活質素。2023年香港零售銷售總額為4,067億元，徵收1%的銷售稅，就能為政府帶來41億元的收益。如果銷售稅是5%，政府的收益便有200億元左右。但這是一個總收益，未扣除收稅成本及社會行政成本。如果實施銷售稅，所有零售業的銷售系統要更新，以協助政府收稅。一些使用現金交易的商戶也要想辦法記錄交易金額及代政府收稅款。無論政府、商界都要為新稅而作出額外投資。在七除八扣之後，如果稅率不高，政府能收取的稅收有限。如果收取稅率很高，市民擔憂加重生活負擔而反對，對旅客也不是友善的措施，影響香港旅遊業復甦。

## 資產增值稅恐削投資者信心

政府開徵資本增值稅又是否可行？適用的地方是股市還是樓市？截至2023年底，香港股市是全球第八大股市，市值比英國股市(排

名第九)還要大。英國有6,733萬人，比香港750萬人多近九倍有餘，但股市排名比香港低。如果說倫敦是國際金融中心，香港也必定是國際金融中心。以香港750萬人的財富不足以支撐全球第八大的股市，香港股市交易的資金很多來自海外。投資者之所以選擇香港股市買賣，其中一個原因是香港沒有利息稅及資產增值稅。如果香港收取資產增值稅，必定削弱海外投資者來港買賣的興趣。

## 香港應吸引「一帶一路」資金

證監會的統計顯示，2022年香港管理的資產規模為30.5萬億港元(約3.9萬億美元)，是全球第二大的資產管理中心，僅次於瑞士。能夠有這個成績，就是因為香港稅制簡單，沒有利息稅、資產增值稅及遺產稅。多年前特區政府取消了遺產稅，庫房每年損失數十億元的收入，卻換來現時香港成為全球第二大的資產管理中心，就是因減得加的結果。

收取物業資本增值稅又是否可行，特別是住宅物業？香港自置居所住戶有130萬，近五成市民居住於自置居所，很多家庭的財富集中於自住物業。如果轉讓物業時要收取資本增值稅，便會減少市民持有物業的意願，結果物業交投會減少。之前政府考慮市民退休之後的養老問題，推出逆按揭計劃。如果出售物業要支付資本增值稅，現時逆按揭計劃會否受到影響？按揭證券公會會否考慮到稅項的問題，逆按揭所給予市民每月的款項會否減少？這是牽一髮而動全身的問題，影響持份者數量龐大。

根據預計政府到本年度年結之時，財政儲備剩餘約7,000億元左右，相等於政府維持9個月至12個月的開支，原則上政府還有籌碼改善收支平衡問題。

如果認為現時香港面對財赤是一個周期性問題，那麼當經濟周期見底、開始反彈，香港財政狀況便會有所改善，與1998年亞洲金融風暴的情況類似。如果認為要加稅填補

財赤，政府便要針對印花稅、賣地收益減少作出回應。

目前港股流動性不足、交投減少，主要是中美博弈所致。美國政府限制美國個人及機構投資幾大類中國行業，包括AI、大數據、芯片等公司。香港股市有八成以上公司來自內地。恒生指數成份股內最重要的幾隻股票也是科技類，香港的「獨角獸」很多是創科企業。美國的禁令使歐美資金不敢投資中國科技類股份，而且減持中國公司的股票，包括H股或者內地A股。去年內地GDP錄得5.2%增長，但A股指數徘徊在3,000點以下，恒生指數亦跌穿16,000點。

對於歐美資金，出於地緣政治風險的顧慮，短期內要吸引他們重返港股比較難，香港應吸引其他地方資金，例如「一帶一路」及中東國家的資金，這需要長期工作。香港還要努力吸引更多海外企業來港上市，令港股產品多元化，減低地緣政治風險。

至於香港樓市問題，主要是現時按揭利率過高的緣故。若美國在今年稍後時間減息，香港樓市有望企穩。如果減息幅度夠大，例如出現買樓供款比租樓便宜，樓市就能見底回升。早前政府推出的輸入人才計劃，對香港樓市有實質支持。現時到港的家庭已達數萬個，香港的住宅租金已上升。輸入人才數目增加，對租務市場有正面效應。

2024年是香港復常的第二年，大幅度更改稅制似乎不是時機。但一些多年未調整的政府收費，應按照成本升幅，以及考慮市民承擔能力，向上調整無可厚非。

現時香港仍有一定數量的財政儲備，可以維持日常開支，能夠多觀察些時間，看看財政是否如上一次經濟周期一樣，渡過季節性波動。同時政府應該考慮研究各種增加收入的方案，為未來財政預算作更好準備。

(續昨日，全文完。)

# 履行憲制責任立法護國安 加快香港由治及興(下)

梁美芬 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 全國人大代表 立法會議員



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應自行立法禁止任何叛國、分裂國家、煽動叛亂、顛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竊取國家機密的行為，禁止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進行政治活動，禁止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與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建立聯繫。」

## 特區自行立法 背後意義深遠

重溫昨日所說，不管是英美，還是澳洲、新加坡等地，國家安全立法權力從未出現授權地方政府自行立法的案例。英國法律明確將國家安全列為「中央保留事項」，屬於中央立法權力範疇；美國《國家安全法》視國家安全立法為聯邦法律，這些都可以看出國家安全立法在世界各國，包括普通法系的國家，都屬於中央政府事權。美國從建國初期就重視推進國家安全立法，經過200多年各領域重要國安法律超過20部；英國在2021年通過了《國家安全與投資法》，賦予政府阻止視為對國家安全構成威脅的投資，並要求採取補救措施以保護英國的利益。在2023年新實施的《國家安全法案》更是嚴苛，任何被認為有可能「損害國家利益」的行為，無論是否涉及政治活動，都可能觸犯法律；並賦予警方極大的權力，只要有「合理理由」，便可以行使搜查權力，禁止疑犯離開住所，並且禁止使用電腦、手機而無須事先獲得法庭授權。

我國中央政府絕對可以像其他國家一樣，制定全套國家安全法，直接適用於港澳。但是，中央沒有這樣做，反之授權回歸祖國後的港澳特區政府自行制定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基本法第二十三條制訂本身，反映了中央是對香港特區有莫大信任。

當年中英聯合聯絡小組曾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後國家安全立法事宜進行討論。在慎重考慮了香港和內地的體制差別後，中央政府決定不把全國性國家安全相關法律直接列入基本法附件三。為了給予香港特區更多自由處理權，中央政府同意讓香港自行立法保護國家安全。基本法第二十三條列明，香港特區應自行立法(on its own)維護國家安全，說明了這是香港特區憲制責任所在。可惜基本法第二十三條一直被一些別有用心政客妖魔化，市民被誤導。回歸祖國26年來，香港仍未能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如今香港要好好珍惜機會，盡快完成這拖延了20多年的憲制責任。

我們應透過這次立法機會，讓市民更加明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原意。

## 解說時用詞論述宜清晰簡潔

從2003年開始，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已經歷超過20年的社會討論，現在進入真正的立法階段，精準有效審理條文工作乃立法會及特區政府當前重要職責。特區政府設定一個月諮詢期，基本上是足夠的。諮詢工作應以專門行業意見為主，如律師會、大律師公會、各基本法附件二所列法律團體；商界及外國駐港商會及領事等。向法律界解說立法時，特區政府可邀請既熟悉普通法又熟悉中國法的專家參與，列舉法律原則進行介紹。由於普通法的每個定義都需要非常精準，才能讓法院更好地判決，故此特區政府也須多聽法律界的具體想法，使立法細節做得更穩妥。

當立法諮詢和解說的對象是非法律界人士，包括大學、傳媒及教育界、一般市民等，特區政府應使用簡單易明的詞彙，避免大家對技術性字眼產生誤解。從2003年的經驗教訓所得，反中亂港勢力往往試圖把一些概念複雜的詞語簡單化進行抹黑，引起市民恐慌。因此，向一般市民講解時，立法精神、概念和目標必須以簡潔易明的方式表達，讓大家明白到，國家安全與大眾息息相關，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能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保障繁榮穩定，是社會騰飛的契機，那麼立法工作就更事半功倍了。(續昨日，全文完。)

# 商界盡責講好二十三條立法故事

計艷莉 香港貴州商務促進會會長 香港青年議會副會長



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前日出席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講解會後接受媒體訪問，點名批評末代港督彭定康、英國保安大臣董勒達、自由亞洲電台及流亡立法會前議員許智峯對立法的抹黑。

香港回歸祖國26年多，隨着地緣政治日益複雜，國家安全風險不斷演化改變，特區政府按照憲制要求和國家安全形勢，填補國安缺口，以最快速度完成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進一步完善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並確保基本法保障下的各項人權自由。香港社會共同支持特區政府加快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進度，是社會各界維護國家安全和社會整體利益的應有之義，香港工商界更應全力以赴，講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故事，營造優越營商環境，有利海外投資者在港創業創富。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諮詢文件引用了美

國、英國、加拿大、新加坡等大量外國國家安全法律以及相關案例，詳盡清晰說明訂立有效保障國家安全的法律是國際通行做法。當中一些國安法律所涵蓋的範圍及刑罰，甚至比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更嚴苛。但是，彭定康、董勒達等西方政客和媒體，從來不提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如何保障人權法治，從來不提英國和世界很多國家同樣制訂了不同類型和性質的國家安全法律，以保障其政治、軍事、國土、經濟、網絡、資源和生態等不同層面的安全。這些政客和媒體對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無端指責，顯示根本沒有認真研讀立法建議的內容，暴露其意在惡意抹黑，肆意造謠，蓄意混淆視聽，顛倒是非，損害香港繁榮穩定，為外國勢力和反中亂港分子大開方便之門，用心十分險惡。

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排除國家安全風險，鞏固香港根本，穩定市場預期，有利香

港社會長遠發展，增強本地及海外投資者在香港投資的信心。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保護香港市民福祉，只針對極少數犯罪分子，正常商業行為不會違法，拘捕程序亦嚴謹縝密，不可能「隨意拉人」，相關案件更會交由司法機關，按案件背景、動機等審理，而非由行政部門決定。商界是維護香港繁榮穩定、推動經濟民生發展的重要力量，具有廣泛的商業網絡和經貿聯繫。對於外國政客和媒體造謠生事、抹黑歪曲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企圖抹黑香港的國際形象，不同商會組織和商界人士要主動發揮自身網絡聯繫優勢，向國際社會和海外投資者講清真相，派「定心丸」，不僅要講清楚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對維護香港營商環境的重要意義，而且要澄清謠言，杜絕錯誤消息，釋除不必要的疑慮，爭取國際社會和海外投資者的最廣泛支持，確保立法早日順利完成。